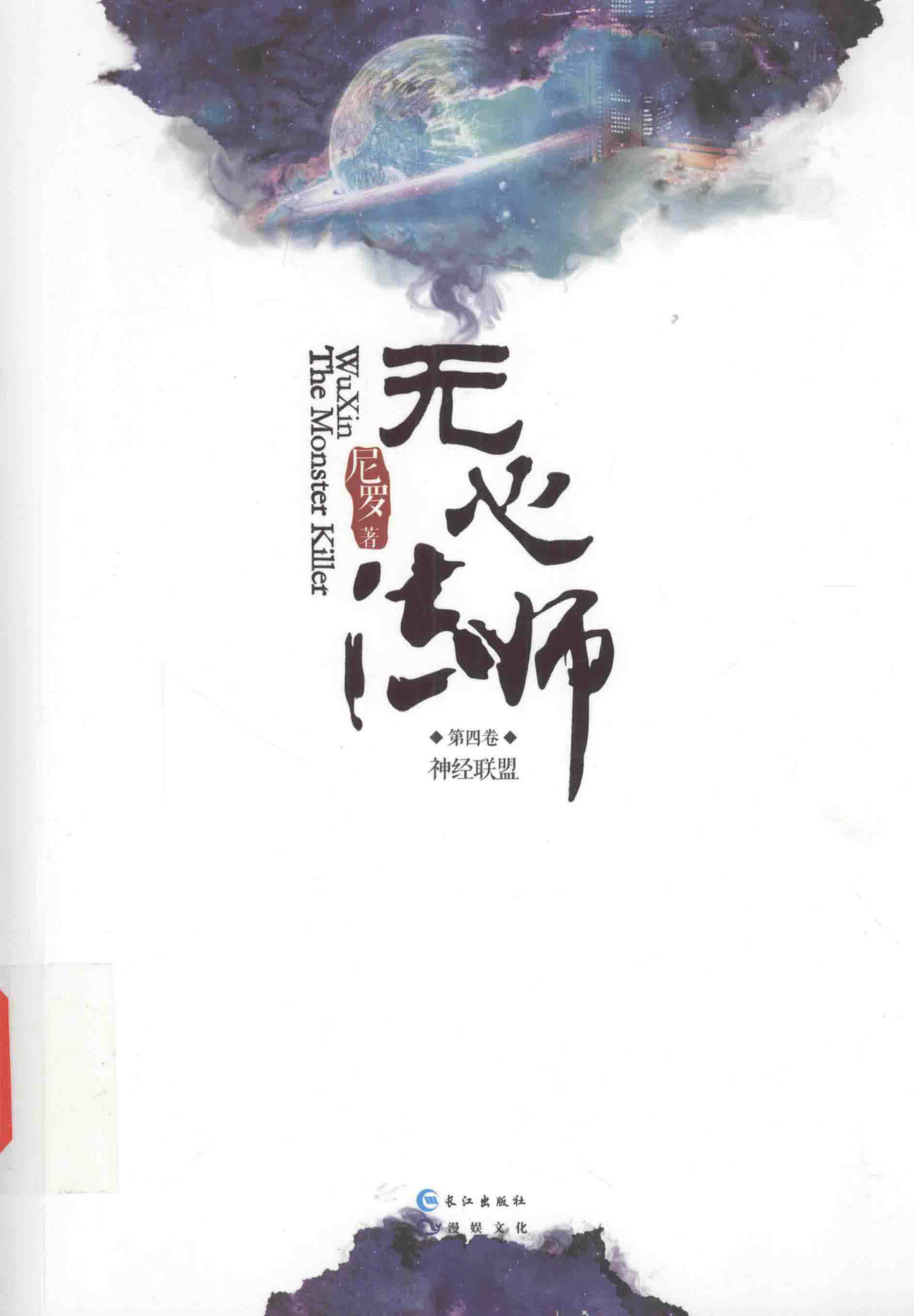




WuXin
The Monster Killer

尼罗 著

无心法师

◆ 第四卷 ◆
神经联盟

长江出版社
漫娱文化

无心法师

尼罗作品
WuXin
The Monster Killer

◆第四卷◆
神经联盟

长江出版社
漫娱文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无心法师.4 / 尼罗 著.

—武汉: 长江出版社, 2015.9

ISBN 978-7-5492-3757-9

I. ①无… II. ①尼…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11134 号

本书由尼罗委托天津漫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正式授权长江出版社, 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中文简体版本, 并取得其他衍生授权。未经书面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和使用。

无心法师 第四卷 / 尼罗 著

出 版	长江出版社 (武汉市解放大道 1863 号 邮政编码: 430010)
出 品	漫娱文化 (湖北省武汉市积玉桥万达写字楼 11 号楼 19 层 邮政编码: 430060)
出 版 人	别道玉
选题策划	长江出版社青春动漫编辑室
市场发行	长江出版社发行部
E-mail	cjpub@vip.sina.com
责任编辑	钟一丹
装帧设计	Yvonne
印 刷	深圳市鹰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mm × 1120mm 1 / 16
印 张	18
字 数	24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92-3757-9
定 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如有质量问题, 请联系本社退换。

电话: 027-82927763(总编室) 027-82926806(市场营销部)

目录

CONTENTS

006	第一章	病人
026	第二章	新房客
049	第三章	骨神
061	第四章	欢聚一堂
074	第五章	潘多拉的罐子
093	第六章	意外来客
113	第七章	丁阿爸
127	第八章	迷茫
141	第九章	丢失
152	第十章	百年情仇

279	272	257	250	236	221	209	188	175	163
番外 白琉璃的愿望	第十九章 家人们	第十八章 蜥蜴来访	第十七章 双喜临门	第十六章 皆大欢喜	第十五章 回家去	第十四章 归于尘土	第十三章 洞中相聚	第十二章 本能	第十一章 懊恼的小猫

无心法师

WuXin
The Monster Killer

◆第四卷◆
神经联盟

你看我，是陌生苍老的容颜；我看你，却看出了莽莽苍苍的一百年。

馬

目录

CONTENTS

006	第一章	病人
026	第二章	新房客
049	第三章	骨神
061	第四章	欢聚一堂
074	第五章	潘多拉的罐子
093	第六章	意外来客
113	第七章	丁阿爸
127	第八章	迷茫
141	第九章	丢失
152	第十章	百年情仇

279	番外 白琉璃的愿望
272	第十九章 家人们
257	第十八章 蜥蜴来访
250	第十七章 双喜临门
236	第十六章 皆大欢喜
221	第十五章 回家去
209	第十四章 归于尘土
188	第十三章 洞中相聚
175	第十二章 本能
163	第十一章 懊恼的小猫

第一章 病人

在一个晴朗的四月午后，攀附在大货车顶的无心被交警发现了。当时他被牵连不清的绳网牵扯纠缠住了，否则凭着他的身手，他绝不会趴在车上束手就擒。大货车满载货物，长宽高已经几乎相等，跳车等于跳楼。交警费了老大的劲，蹬着梯子往车上爬。司机早下了车，手搭凉棚往上望，一边望一边和身边的交警解释：“我真不认识他，我能把我认识的人往车顶上放吗？哎哟我去，你们说他是怎么上去的？”

爬上车顶的交警解开了无数半死不活的大绳扣，让无心的胳膊腿儿得了自由。无心跪坐在了大货箱上，怔怔地望着面前的小交警。小交警有恐高症，一边四脚着地地往后倒退，一边怒道：“你是猴儿哇？”

话音落下，交警眼前一花，无心没了。

然后小交警在自己的惊叫声中，看到一个灰扑扑的人影斜刺里穿越国道，刹那间冲入路旁树林，从此消失无踪。

无心一路狂奔，在穿越了一片小树林后，他上了一条柏油路。路边立着个大铁牌子，上写六个大字：火星镇欢迎您。

无心仰头望着牌子，又发了半天的呆。简化字在他眼里总像是缺胳膊少腿，怎么看怎么不对劲，六个字让他翻来覆去读了好几遍。末了心里明白了，他惶惶然地迈开步子，向前走入了火星镇。在大兴安岭的深山老林里隐居了将近四十年，如今骤然回归人间，

他发现人间竟然大大地变了模样——变化之剧烈，简直要让他惊恐了。

山外的人们已经不认得他手中仅有的几张旧人民币，粮票也成了天方夜谭般的往事。他的假介绍信假证明更是一分钱不值，现在的人可以随便走随便住，而且都有身份证。他穿着一身几近褴褛的旧军装走在人群中，引得人们纷纷对他行注目礼，看一个浓眉大眼的小白脸子，竟然穿戴成了乞丐模样，而且还是怪模怪样的乞丐，像是从革命时期穿越而来的。

他难得地懵懂怯懦了。扒着一辆运输木材的火车走了一段路，火车到站，他茫茫然地也到了站。在火车站外爬上一辆大货车。货车司机无知无觉地上了路，带着他疾驰了将近一天，直到交警发现了他。

无心此刻饥肠辘辘，决定去火星镇打食。千变万化的新人间虽然吓得他左一跳右一跳，但还是要比山里强。白琉璃彻底被大猫头鹰哄住了，一鬼一妖合作欺负他一个，横竖知道他死不了，所以下手格外狠辣。大猫头鹰当年一脸忠厚老实相，原来也不是个好东西。山中日月成全了一个他，几十年中他妖术大有长进，已经敢和无心蹬鼻子上脸了。

于是无心自作主张地下了山，不和他们过了。

无心沿着柏油路往前走，路是好路，路两边有田地有房屋，乃是火星镇外围的一处大村庄。此时正是四月时节，待种的田地都被翻过了，黑土被晒了一整天，此刻已经干爽松软。无心一边走一边东张西望，心想野地里不会有野菜野果，自己还是得往人的身上打主意。要说人，眼前倒是有现成的一个，看背影是个青年人，打扮得西装革履，然而双臂环抱在胸前，腰也弓着，显然是在搂抱着什么。青年人步伐匆匆，越走越快；无心连跑带跳地追上了他，侧着脸想要和他搭话，然而定睛一瞧，他心中一惊，原来青年双眼通红，满面泪痕，嘴唇紧紧地抿成了直线。西装前襟只系了一枚纽扣，下摆偶尔随风飘起，无心瞪大了眼睛，怀疑自己是看到了一圈炸弹。

看到的是一圈，看不到的，被青年双臂环绕着的，不知还有多少。一条穿着桃红背心的白哈巴狗从前头颠颠地来了，伸着舌头且颠且喘，又对着青年“汪”了一声。

未等白狗闭嘴，柏油路上爆发出了惊天动地的巨响。无心、青年、白狗瞬间化为乌有，道路两边的大树也被气浪摧成了骨断筋折。附近的房屋玻璃全起了共鸣，连远方一座小楼内的史高飞都被震得打了哆嗦。

“哗”的一声拉开拉窗，他探出上半身向外张望，想要查看巨响的来源。然而窗外风景一如往常，只有一只大灰雀乘虚而入，扑啦啦地飞进了房内。

史高飞来不及驱赶鸟类，转身出了房门穿越客厅，他推开向外的楼门，几步蹿进

了院子里。院子是大院，一半铺了水泥地，一半种了花花草草。另有一棵吃里爬外的老果树紧挨院门，每年都要无私地向院外奉献出几枝子沙果。史高飞别有心事，一味地只往大门口跑。然而未等他打开左右合拢的黑漆铁栅栏门，他的眉心之间忽然落了一滴温暖的雨。下意识地抬手一摸，他随即对着手指头直了眼——不是雨，是血！

猛然抬头向上望去，在老果树的密集枝杈之间，他看到了一只白色的狗头。狗头保持着龇牙咧嘴的神情，脖子往下一无所有。

在和狗头对视了片刻之后，史高飞和狗头一样龇牙咧嘴了，恶心得恨不得就地呕吐一场。举起一根竹竿捅下狗头，他薅着狗耳朵将其扔到了院外。随即跟着狗头一起出了门，他一路小跑地看热闹去了。

史高飞本名史鸿鹏，乃是本镇首富之子。他幼年兼生了倾国倾城的貌以及多愁多病的身，把他上面的一个姐姐比得狗屁不如。不过一个男孩子一味的娇弱也不是长久之计，后来经过高人相看之后，他换汤不换药地改了名字——从具体的“鸿鹏”，改成了抽象的“高飞”。

名字一改，果然立竿见影，史高飞改头换面，从小病秧子变成了一名高大英俊的精神病患者。从十五岁疯到了二十五岁，他坚信自己是一名外星遗孤，有朝一日必将回归母星。他妈赵秀芬为他嚎得肝肠寸断，并且在丈夫史一彪心中彻底失宠——当年在赵秀芬年轻貌美之时，史一彪忘了赵秀芬的妈和妹妹曾经先后声称自己是狐狸大仙和九天神女。赵家八辈贫农，全国劳苦大众都翻身了他家也没翻身，留给子孙后代唯一的遗产就是精神病。史一彪重男轻女，恨不能练就神功，把儿子的精神病转给姑娘。姑娘三十了，生得花容月貌，袅袅娜娜，曾经是火星镇的林黛玉，还念过三年大专，可如今硬是没人敢娶，因为都怕她会随了她妈，再养出个疯儿痴女。

史一彪对于家庭彻底失望，尤其恨老婆恨得牙痒，常年不肯回家。他身为本镇的娱乐业巨头，经营着今夜星辰夜总会，明日之星 KTV，快乐时光咖啡屋，以及酷龙连锁网吧三家。既然拥有如此可观的家业，他自然不会无处落脚。而赵秀芬进入更年期，天天在家要死要活，专跟着女儿较劲。女儿名叫史丹凤，既没事业也没爱情，连她妈都不肯高看她，甚至认为她一个人也挺好，将来正好照顾儿子一辈子。反正儿子疯得全镇出名，想必也找不到媳妇伺候他一生。史丹凤看她妈把心偏到了胳肢窝里，自然也有意见。总而言之，史家全体成员之中，只有史高飞的痛苦程度较轻——他一心等待母舰降临接他回家，对于家中三个地球人，他一般懒得搭理。

在柏油路上的村民群中凑了半天热闹，因为警察封锁了现场，所以他也没看到什么，

只知道路面被炸出了一个大坑。傍晚时分，观众们纷纷回家做饭，他也跟着回了自己所住的小楼。小楼一共有两层，当初史一彪想在农村发展一点副业，才盖起了小楼大院。后来副业胎死腹中，小楼空着没人住，而史高飞去年年末被家人强行送进精神病院住了一阵子，出院之后和地球人越发势不两立，索性独自进了村，要安安静静地过几天田园生活。

没滋没味地锁了院门进了楼，他穿过客厅往卧室里走，一边走一边自己叹息：“我还以为是飞船来了呢！”

电脑屏幕上的视频已经播放完毕，不速之客大灰雀也早没影了。他牢骚满腹地蹲到电脑桌下，想要清理白天乱扔的面巾纸团。不料在一团半干半黏的面巾纸下，他意外地发现了一枚大豆子。此豆十分古怪，竟然是个心形，如果把它比作人的话，必定是个连体婴。史高飞四体不勤五谷不分，不知道豆子也会畸形。

掂着豆子站起身，他忽然打了个激灵，心里又生出了邪主意：莫非方才自己的卧室内有人来过？莫非这豆子承载着母星传递给自己的信息？光天化日的，总不会无端地发生大爆炸，必有玄妙在里面！

可他马上又犯了难：母星的使者也太不体谅人了，他在地球过了二十多年，现在哪里还能和同类心有灵犀？掂着豆子出了许久的神，他坐卧不安，实在是揣摩不出豆中的深意，又不敢贸然把豆子剖开或者嚼碎。抓心挠肝地熬到午夜，他终于浮想联翩地思索出了眉目：“这是一颗种子啊！”

午夜时分，众人皆睡，唯有史高飞独醒。站在土质最为肥沃的老果树下，他挥舞着一把大铁锹，挖了个半米多深的圆坑。恭而敬之地把心形豆子放入坑底，他双膝跪地，亲自伸手捧土填坑，一边填一边又默默祈祷：“种子啊，你快长大快显灵吧。他们都不相信我的话，还丧心病狂地诬陷我，说我是精神病。你一定要长成个了不起的宝贝，好向他们证明我的身份！”

虔诚地撒下最后一把土，他双手合十又拜了拜。最后意犹未尽地站起身，他垂着两只泥手仰望苍穹，心想满天的星星有明有暗，不知道哪一颗才是我的家。人在异星，没个知音，真是遭罪啊！

村口柏油路上的爆炸案上了各大网站的头条，捎带着火星镇一起出了名。一个月后，案子基本破了，原来是场未遂的情杀——一男一女搞对象搞出了仇，男方是个亡命徒，绑了一身炸药往女方家去，本意是要趁着傍晚女家人齐全，点燃导火索来个一锅端。没

想到炸药本身出了问题，走到半路，自行炸了，炸得什么都不剩，导致警察须得四处走访调查，一点一点地拼出事实真相。

村里常年太平，近几年连去世的老人都少有，所以一桩爆炸案足以让村庄沸腾许久，唯有史高飞极其冷静，满眼满心只装着他的种子。在等待种子发芽的期间里，他连爱情动作片都没心思下载了，成天无欲无求地蹲在树下，直勾勾地只盯着土地使劲，饭也时常是一顿管一天，饿得他一米九的身高只有一百五十斤，扛着宽肩膀垂着头，他支起后背两大片肩胛骨，乍一看好像一只秃毛又折翼的大天使。

勤勤恳恳地浇了两个月的水，他天天对着一片土地望眼欲穿。如此熬到了七月，头顶的果树已经结出了累累的小绿果子，可是他的种子依旧毫无动静。

他等不得了。在一个狂风大作的夜晚，他欲哭无泪地蹲在树下，预备对种子做出一番控诉，然后把它挖出来就地踩扁。然而在他顶风开口之前，空中忽然裂过一道闪电。随即在震天撼地的雷声中，史高飞睁大眼睛，发现一贯平坦的地面竟然隐隐鼓凸，仿佛是有什么东西将要破土而出了！

颤巍巍地伸出一只手，史高飞轻轻地拨开了最表面的一层浮土。浮土之下露出了一小块粉红的皮肉，皮肉中钻出几根东倒西歪的白毛，正在暴雨来临之前的疾风中微微抖动。

史高飞忽略了地上的风与天上的雷。他屏住呼吸张大了嘴，用十根手指又挖又掘。末了在第一颗大雨点子砸向他时，他从土里刨出了一只半人长的大毛毛虫。“扑通”一声跪在泥水之中，他激动得又哭又笑，又捶大腿又甩泥巴。原来母星的同胞并没有忘记他，原来同胞所给他的，真是一粒种子！

脱下身上的T恤裹住大毛毛虫，他在大雨之中站起了身，抱着毛毛虫趿着人字拖，他一路劈里啪啦地跑进楼里去了。

史高飞盘腿坐在卧室内的大床上，一件衬衫被他当成围裙系在了腰间。大毛毛虫刚被他送到浴缸里洗干净了，此刻正长条条地横在他的大腿上，大腿瘦成了两根粗大的骨头棒子，越发衬得大毛毛虫粉嫩嫩软颤颤，仿佛一把能掐出水。只是虫体表面凹凸不平，并且白毛丛生。

史高飞认为它很可爱，连它身上甜腥的气味都忽略不计了。

从头到尾地摸了一遍，史高飞没有找到它的头也没有找到它的尾，同时感觉毛毛虫是软中带硬，仿佛嫩肉里面也有骨骼。手指划过虫身，史高飞的动作忽然一滞，因为感觉大毛毛虫仿佛是在他的腿上抽搐了一下。

慢慢地俯下身去，他几乎把鼻尖凑上了一丛白毛：“宝宝，你怎么了？疼了？还是怕了？你不要怕，我是你的爸爸。我已经在地球上生活了二十五年，是个老地球人了。以后我会保护你的，不过你是打算长住呢？还是要带我回家？”

话音落下，他感觉自己说的没毛病。从把毛毛虫抱进楼内开始，他的脑筋就像上足了发条一样，一直没停转：卧室这么宽敞，豆子落到哪里不好，非要挤到脏兮兮的卫生纸下面？可是如果把豆子想象成一颗来自母星的卵子，一切问题就都迎刃而解了——非得如此不凡的大号卵子，才能自行找到他的卫生纸受精，并且在两个月内长成半人多长。

所以他封了自己为毛毛虫之父。虽然他是这样的，他的毛毛虫宝宝是那样的。

史高飞彻夜不眠，想要找到毛毛虫的嘴。没有嘴，他怎么给它喂食呢？

徒劳无功地忙了一夜，他一个哈欠都不打，脑筋继续高速运行。既然实在是找不到嘴，那索性就把它当成花花草草来养。把它埋回土里是舍不得的，于是他无师自通地开始进行无土栽培。蓄了一浴缸的温水，他找出家中所有的维生素药片，全磨碎了溶入水中。自认为一缸温水已经十分富有营养了，他调动了他的大长胳膊大长腿，颤巍巍地把大毛毛虫放进了浴缸里。

然后他不走，捧了一台笔记本电脑坐在浴缸旁，他为大毛毛虫播放钢琴曲，权当迟来的胎教。纹丝不动地从早坐到晚，他直到饿得眼前发黑了，才东倒西歪地起了身，想要找点食吃。家里已经没有存粮，他把楼门院门里三层外三层地锁严实了，草上飞似的跑去村口超市，买了许多饼干泡面。气喘吁吁地回了家，他进门之后先往浴室跑，见大毛毛虫还怡然自得地躺在水里，才长长地吁出一口气，一颗心也落回了腔子里。

史家的大门又关上了，院里无论昼夜，永远清静得连个人影都没有。村民们知道史高飞的底细，平日恨不能绕着史家走路，他是死是活，自然也无人关心。如此过了一个多月，史家门外终于有人驻了足——史丹凤来了。

史丹凤穿着一身雪纺连衣裙，为了防晒，头上又戴了一顶大黑檐遮阳帽。上下活动的帽檐比脸还大，放下来把脸扣了个严丝合缝。窈窕窈窕地推着一辆小电动车，她看身体飘飘欲仙，看脑袋神秘莫测，正是史高飞最瞧不上的人类形象。抬手连摁了几下大门门铃，她单手扶着电动车，车后座上捆了个大纸箱，箱子里是她给弟弟带的援助物资。长姐如母，虽然史一彪赵秀芬二人偏心偏得人神共愤，但是她身为大姐，并没有迁怒于弟弟的打算。好好一个弟弟，男明星似的英俊潇洒，偏偏疯头疯脑的不说人话，她看在眼里，疼在心里，连自身的痛苦都暂时淡忘了。

门铃响了一长串，楼内丝毫没有回应。史丹凤从身上的小皮包里掏出手机，正想给

弟弟打个电话，不料未等她开始按键，身后忽然起了一串响动。回头一瞧，她看到了一头大汗的史高飞。而史高飞骑着自行车猛一捏闸，见了鬼似的瞪着他姐，也不打招呼，只欲言又止地张了张嘴。

史丹凤收起手机，张口就是牢骚：“小飞，你刚跑哪儿去了？我还当我扑了个空。大热天的，我来一趟是容易的？我告诉你啊，现在爸妈惯着你，我可不惯着你。有本事你滚回太空去，否则我作为你姐，我就敢揍你！”

史高飞握着车把，支支吾吾地不肯靠近她：“我……姐，你来干什么呀？”

史丹凤从镇子骑到村里，快被晒得融化喷火。此刻伸手一拍车后座的纸箱，她躲在黑面罩后面急赤白脸：“你快开门！速冻的饺子快要化了！”

史高飞下了自行车，犹犹豫豫地推车上前，一边走一边把手伸到短裤口袋里掏钥匙。史丹凤一眼看清了他挂在车把两端的大包装袋，立刻又起了高调：“你买婴儿奶粉了？”

史高飞停好自行车，慢吞吞地去开大门锁头：“嗯……”

史丹凤拥有贤妻良母的一切素养，从经济的角度出发，她当即针扎火燎了：“你多大了还喝婴儿奶粉？十五块钱一袋的不够你喝吗？婴儿奶粉一桶得一百多吧？”

史高飞开了院门，转身去推自行车：“两百多呢，我挑了最好的买。”

史丹凤双臂运力，把电动车推入院内：“小飞，你个不听话的，气死我了。”

史高飞也跟着他姐进了院，摘下车把上的两只大纸袋，把他姐带入楼内。史丹凤记得弟弟一贯很讲卫生，然而此刻进了门，她猝不及防地吸了一鼻子怪味——又甜又腥的，不算臭，然而越闻越不舒服。客厅里摆着旧沙发和旧茶几，她一边催促史高飞把纸箱里的冷冻食品往冰箱里放，一边摘了遮阳帽坐上沙发。低头摸了摸皮沙发的表面，她摸到了几根细长的白毛。

“小飞！”她高声质问，“你养狗了？”

史高飞离开厨房进入客厅，犹犹豫豫地站在沙发一旁：“没、没有。”

史丹凤一抬手，向他展示白毛：“你养狗我不管你，可是千万别让狗咬了。”

史高飞心神不宁地看着她，鼻子里“嗯”了一声作答。

史丹凤不和他一般见识，起身往卧室里走，要给他收拾房间，顺便洗洗涮涮。虽然家里有洗衣机，但是史丹凤对洗衣机信任得有限。来都来了，她总要给弟弟出把子力气。然而未等她走到卧室门前，史高飞已经背靠房门，阻住了她的去路：“姐……不用打扫了。”

史丹凤看他脸上红一阵白一阵的，不是个正经颜色，不禁起了疑心：“小飞，你紧张什么？屋子里有什么怕人看的？”

史高飞义正词严地正视着她：“没有！”